

证券代码：874312 证券简称：先锋智能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江苏先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常州市新北区科技大道 3 号办公楼 301 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19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陆丽君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江苏先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

台上披露的《江苏先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与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情况，公司确认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中，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、不做优先认购安排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现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配套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用于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、管理和使用，并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户管理、专款专用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先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先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9 月 30 日